

江苏省医学会

苏医学会便函〔2023〕315号

江苏省医学会第十九次核医学学术会议暨 核医学分子影像探针的临床应用进展学习班 通知

各有关单位：

由江苏省医学会、江苏省医学会核医学分会主办的“江苏省医学会第十九次核医学学术会议暨核医学分子影像探针的临床应用进展学习班”将于2023年10月12~14日在无锡召开。会议除进行学术交流外，还将邀请国内著名专家作专题学术报告。到会参加学习交流的代表，经考核合格后均可获得继续医学教育I类学分。现将参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您单位_____同志撰写的论文经专家评审被录用参加本次大会交流（具体录用文章目录请登录会议网页查询），务请大会发言的论文作者制作PPT，作好发言的准备。论文将由大会筹备组统一汇编成电子书。

二、您单位_____同志为江苏省医学会核医学分会第十届委员会委员，务请注册参加本次会议。

报到当日（10月12日）20:30~21:30 召开核医学分

会全体委员会议，请各位准时出席。

三、时间：2023年10月12日13:00~20:00报到，10月13日、14日全天学术交流，10月14日会议结束后撤离。

四、地点：无锡新湖铂尔曼酒店[地址：无锡市新区和风路30号(无锡新区管委会旁)]。

五、注册缴费等事项：参会代表请于9月25日10:00至10月13日10:00登录“江苏省医学会第十九次核医学学术会议”网页（<https://19537.sciconf.cn/cn/web/index/>）或扫描会议微官网二维码进行注册，并交纳注册费。逾期将不予受理。



参会代表每人交注册费600元，研究生凭有效证件每人交注册费300元。交费成功后，电子发票将发送至注册时登记的电子邮箱，可自行打印。受系统限制，不接受退款要求。未交费成功视为未注册参会。

需要安排住宿的代表请于10月9日18:00前扫描下方二维码订房小程序预订（代码：231012）。如未提前预订，现场不能保证安排住宿。住宿费用自理，按会议包租天数收费。



所有费用回单位按规定报销。

六、学分证书领取：（一）在规定时间内、规定场所内扫描电子学分证书签到和签退二维码（两次扫码缺一不可），完成信息登记。（二）打印电子学分证书，请于会议结束 30 个工作日后在“江苏省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管理系统”（<http://cme.jsma.net.cn/>）首页“学分信息查询”栏目，按要求输入学员证件号码、姓名等查询条件，检索到证书后自行打印。

七、联系人：（一）江苏省医学会学术会务部 韩秋娟，手机：15996286271；（二）江苏省医学会核医学分会 邓胜明，手机：15051510189。

江苏省医学会学术会务部
江苏省医学会核医学分会
2023年9月14日

